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:30049新竹市西大路679號(消防

局)

承辦人:魏兆佐

電話:03-5229508分機424

傳真: 03-5262180

電子信箱: 49016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消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:府授消預字第1090080120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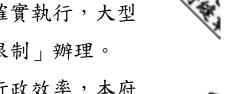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5月13日針對防疫新生活運動新聞稿影本1份、活動 防疫應變計畫範本1份(0080120A00_ATTCH1.pdf、0080120A00_ATTCH2.doc)

主旨: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趨緩,本府即日起辦理各項活動不需 事前遞送防疫檢核表1案,請依說明二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5月13日新聞稿:『國內 迄今已超過30天無本土COVID-19(武漢肺炎)病例,「防疫 新生活運動」不分行業,重點就是保持社交距離,室內保 持1.5公尺、室外1公尺。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,應戴口罩 或採取梅花座維持適當的安全距離。此外,民眾出入各類 場所,無論室內室外,皆要量體溫,隨時保持手部清潔, 業者也應於入口及場所內提供乾(濕)洗手用品或設備,並 採取實名制,確實執行人流管制及環境的清消。只要個人 及業者都能依循防疫新生活運動的指引並確實執行,大型 活動就可以不受室內100人、室外500人的限制」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武漢肺炎疫情趨緩並提升辦理活動行政效率,本府 辦理各項活動應參考說明一重點做好防疫措施,另可參考







「防疫應變計畫範本」,即日起不需事前遞送防疫檢核 表,應落實自主管理各項防疫措施,以維護活動防疫安 全。

正本:新竹市政府民政處、新竹市政府財政處、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、新竹市政府教 育處、新竹市政府工務處、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、新竹市政府交通處、新竹市 政府社會處、新竹市政府地政處、新竹市政府行政處、新竹市政府勞工處、新竹 市政府城市行銷處、新竹市政府人事處、新竹市政府政風處、新竹市政府主計 處、新竹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衛生局、新竹市稅務局、新竹市環境保護局、新竹市 消防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竹市東區區公所、新竹市北區區公所、新竹市香山區 公所、新竹市東區衛生所、新竹市北區衛生所、新竹市香山衛生所、新竹市地政 事務所、新竹市東區戶政事務所、新竹市北區戶政事務所、新竹市香山戶政事務 所、新竹市立動物園、新竹市立體育場、新竹市殯葬管理所、新竹市家庭教育中 心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

